

第三章 1949 年後台灣經貿的發展回顧

經過過去五十年來快速的經濟發展，台灣經濟已經從貧窮中不斷壯大經濟實力，普遍提昇一般生活水平。到了 70 年代初期，目睹被稱為「奇蹟」的台灣經濟發展，竟然台灣所累計的財富也促使其他國家重新評估台灣經濟在國際舞台上應扮演的角色。

台灣對外貿易具有悠久的歷史。但其得到迅速發展，主要是在二次戰後，特別是 60 年代以後。台灣當局在戰後經濟發展的各個時期，為了推行其外貿發展戰略，曾制定了許多政策措施，從各方面不同程度地影響對外貿易的發展，形成了台灣今天的對外貿易格局。為了進一步了解台灣早期經貿發展，本節將回顧台灣五十多年來經貿發展的過程。台灣從 1949 年以來經貿發展過程可分為四個階段如下⁷⁰。

第一節 進口替代時期（1950 年代）

台灣的經濟發展在日據時代已有不錯的水平，1930 年台灣國民所得中工業產值占 20% 左右；1937 年工業產值已占總產值的 43.2%，出口占總產值的 44%；1930 年代由於戰略的考量，台灣也開始發展水泥、化學品、紙漿及紙、肥料、石油煉製、冶金等基本工業。雖然日據時期台灣經濟的工業化已達相當程度，但工業資本多落入日人手中，台資本土企業大多為小規模的手工生產形態。二次大戰期間，台灣本島歷經砲火之摧殘，經建設施嚴重受損；1945 年大戰雖告結束，國民政府卻疲於應付內戰，自顧尚且不暇更遑論建設台灣。⁷¹

戰後台灣農工產品極為貧乏，民生物資不足，一直等到 1949 年國民政府播遷來台百廢待舉，急需重新恢復農工業生產，並積極創造就業機會。1949 年以後，物價上漲加速，金融狀況陷入一片混亂。6 月 15 日，台灣所頒布「台灣省幣制改

⁷⁰ 關於台灣經濟發展階段時點的切割，經濟學者有不同的見解，這裡只是籠統的劃分，不過也大致符合大部分學者的說法。有關學者對台灣經濟發展階段劃分的整理，可參見劉邦典（1992），頁 8-9，表 2-1。江丙坤已把台灣經貿發展過程分成四個階段：一、第一次進口代替時期（1953-1960 年）；二、出口擴張時期（1961-1972 年）；三、第二次進口代替時期（1973-1980 年）；四、貿易自由化、國際化、制度化（1981 至今）。引自高希均、李誠，《台灣經驗再定位》，（天下文化出版，1995 年），頁 163-192。台灣經濟部經濟研究院（1993）把台灣經濟之發展過程大致分成五個階段：一、戰後重建時期（1945-1952）；二、進口替代時期（1953-1961）；三、出口擴張時期（1962-1973）；四、兩次能源危機時期（1974-1984）；五、經濟自由化時期（1985 至今）。周添城、林志誠（1999）又把台灣經濟發展的十年時間分成一個階段。

⁷¹ 周添城、林志誠，《台灣中小企業的發展機制》，（台北：聯經，1999 年），頁 49-50。

革方案」,改用新台幣。規定新台幣對外匯率以美金為準,新台幣 5 元合美金 1 元。進出口貿易及其他外匯收支,由台灣省自行統籌調度。同時頒布「台灣省進出口貿易及匯兌金銀管理辦法」,自是台灣的金融與外匯貿易,乃脫離大陸而有獨立的制度。⁷²

台灣由於自然條件的限制,因此發展經濟的限性很大。為了求生存在比較困難的情況下,台灣當局制定了一連串經濟發展戰略部署,對外貿易的發展戰略正是其中重要的組成部分。目前,台灣的經濟結構是以外銷生產為基礎的,其生產的大部分產品是出口供應國際市場的。一旦出口受到挫折,就影響整個台灣經濟的發展。由於受戰爭的影響,台灣工農業生產與對外貿易都受到了嚴重破壞。所以,台灣當局採取調整政策,利用「美援」⁷³,加快農業的發展,擴大農業產品和農業加工產品的出口,對外貿易開始逐步恢復,但台灣可供出口的產品主要是農產品,而且數量不多,價值較低。⁷⁴

台灣地區地狹人稠,百業俱廢,亟待積極建立產業結構以發展經濟,由於台灣經濟乃以農業為主,而農地大多集中於少數地主,地租偏高,佃權缺乏保障,導致農村經濟蕭條不振,社會人心不安,政府爰依據耕者有其田之政策目標,決心辦理農地改革,透過農地權屬之合理調整,以達到「農地農有、農耕、農享」。1950 年代開始,台灣宣佈採行「以農業培養工業,以工業發展農業」的政策,日時又進行了歷史上最成功的土地改革政策,如「私有耕地三七五減租」、「公有耕地放領」、「耕者有其田」等,提高農民生產意願,增加農產品及農產加工品之生產⁷⁵; 另一方面則採取「進口替代」政策,對外貿易政策措施也相應做出了調整,即政府藉由採行高關稅及嚴格執行進口數量管制等保護措施,來扶植台內勞力密集的輕工業及消費性工業之發展,以替代外國類似產品的進口。同時,發展基本工業及勞力密集工業,如電力、肥料及紡織工業,以供應本地市場之迫切需要,取代進口,節省進口,節省外匯,創造更多的就

⁷² 孫震主編,《台灣經濟發展論文集—台灣對外貿易論文集》,(台北:聯經,1986 年第二次印行),頁 1。

⁷³ 美援在台灣平均年投資數量上大約有 2.0 的乘數效果。在 1950 年至 1965 年期間,雖然美援只相當於 50% 的總投資,但使得台灣的 GNP 年成長率提高一倍有餘,每人國民生產毛額年成產率提高三倍,並且使得達到 1964 年時的生活水準減少 30 年時間。引自于宗先(1986),頁 73。

⁷⁴ 洪娟,《港台對外貿易事務》,(北京:中國經濟出版,1995 年),頁 65。

⁷⁵ 李明亮,《經濟發展的回顧與展望》,(台中:台灣省政府新聞處,1995 年),頁 97-98。

業機會，減輕失業壓力。⁷⁶

由於出口停帶和美援外匯有限的關係，台灣政府必須嚴格管制進口。因之，從 1951 年 4 月台灣政府開始實施嚴格的進口管制，以進口許可證限制進口。進口商品分為准許進口、管制進口和禁止進口三類。當時政府所持的原則是量入為出，沒有外匯就不發給進口許可證。於是，進口許可證的取得就成為十分困難的一件事。再加上，台灣政府調整了進口商品的關稅，同時，為了節省稀少的外匯，政府對外匯管理的方法採取複式匯率制度（見表 3-1），對一般進口貨品採用較高匯率，並採取外匯配給制。民間企業獲得進口許可證後需以較高的匯率向政府購買外匯，使進口更受到一重限制。⁷⁷ 在政府採取的進口替代政策以及配合美援進口物資的有效運用下，使台灣能迅速建立了許多屬於自己的民生工業，如紡織、合板、塑膠、水泥、電機、食品加工等。這些產業不僅逐漸形成產業發展之主流，亦進一步蛻變成主要出口產業。⁷⁸

表 3-1: 1952~1976 年新台幣對美元匯率

年度	出口			進口		
	平均匯率	貿易匯率	國民所得匯率	平均匯率	貿易匯率	國民所得匯率
1952	14.93	12.60	10.30	12.98	13.53	10.30
1953	15.55	15.55	15.55	15.65	14.37	15.55
1954	15.55	15.55	15.55	17.35	15.63	15.55
1955	23.18	15.55	15.55	23.78	15.65	15.55
1956	24.71	24.78	24.78	24.78	24.78	24.78
1957	25.53	24.78	24.78	24.78	24.78	24.78
1958	34.14	24.78	24.78	33.90	24.78	24.78
1959	39.38	36.38	36.38	39.53	36.38	36.38
1960	39.73	36.38	36.38	39.73	36.38	36.38
1961	39.83	40.03	40.00	39.83	40.03	40.00
1962	39.83	40.03	40.00	39.83	40.03	40.00
1963	39.87	40.05	40.00	39.89	40.05	40.00
1964	40.00	40.10	40.00	40.10	40.10	40.00
1965~72	40.00	40.00	40.00	40.10	40.10	40.00
1973	38.16	38.08	38.25	38.35	38.25	38.25
1974	37.90	37.90	38.00	38.10	38.10	38.00
1975	37.95	37.95	38.00	38.05	38.05	38.00
1976	37.95	37.95	38.00	38.05	38.05	38.00

資料來源：薛琦，《台灣對外貿易發展論文集》，（台北：聯經，1994 年），頁 17。

這種嚴格管制進口的政策一直執行到 1957 年。因之，在這一期間台灣的進

⁷⁶ 高希均、李誠，《台灣經驗四十年（1949-1989）》，（天下文化出版，1991 年），頁 208。

⁷⁷ 武冠雄，《中華民國的對外貿易》，（台北：中正書局，1988 年），頁 34。

⁷⁸ 高希均、李誠，《台灣經驗再定位》，（天下文化出版，1995 年），頁 167。

口增加速度頗為緩慢。不過，這一政策的實施亦有其有利的一面，那就是促成了進口替代工業的發展。台灣政府為了解決由進口受到限制引致的島內物質短缺問題，特別重視發展進口替代工業，所採取的措施有：直接分配原料給製造工廠，對替代工業給予優惠貸款等。結果這些工業始能迅速發展，一面增加了不少就業機會，一面也幫助了物價的穩定。⁷⁹

雖然美國在 1950 年開始在軍事上和經濟上援助台灣，但是台灣很早就認為必須吸引外資和僑資，以補充其匱乏的儲蓄和外匯加速其國內投資。在 1954 年，台灣政府通過了「外國人投資條例」，而在次年又通過了「華僑投資條例」。外國人和華僑可以在台投資設廠，而在建廠完成的兩年之後可以每年匯出相當於其資本額 15% 的利得。然而如表 3-2 所顯示的，在 1960 年之前，只有相當有限的外資被引入台灣，主要原因為其嚴格的管制和政治上仍未能給予潛在投資者足夠的信心所致。絕大多數的外來投資分布於紡織業和服務業，主要是針對著島內市場之需要。⁸⁰

到 1950 年代末期，由於台灣政府在前一時期一方面採取嚴格管制進口措施，一方面採取協助發展進口替代工業的政策，進口替代工業利潤優厚，產量因而快速增加，不久就超過了島內市場的需要。然而，進口替代產業在島內市場已日趨飽和，以及匯率過於高估亦對台灣產品出口造成不良影響。為使工業持續發展，爭取外匯來源，台灣政府的政策逐開始轉向，由消極的進口管制轉變為積極的出口發展，或者說「對外導向」或「出口導向」之經貿策略。1958 年 4 月台灣當局開始實施「外匯貿易改革方案」，採取下列重要改革措施：⁸¹

- (一) 放款進口管制，尤其是原料。進口管制取消後工業所需要的原料絕大部分均可自由進口。資本設備的進口亦大幅放款。
- (二) 大幅貶低新台幣對外價值，使以美元計算的產品單位成本大幅降低，增加了出口產品的競爭能力。
- (三) 加強鼓勵出口：台灣政府簡化了出口退稅手續使出口廠商易於獲

⁷⁹ 武冠雄，《中華民國的對外貿易》，(台北：中正書局，1988 年)，頁 35。

⁸⁰ 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台灣貿易與匯率問題研討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1989 年 4 月)，頁 356。

⁸¹ 武冠雄，《中華民國的對外貿易》，(台北：中正書局，1988 年)，頁 36。

表 3-2: 外資在台投資統計

年度	到達外資①		核准外資②		到達率③	民間投資	外資占投資比率	外商總資本占投資比率④
	百萬美元	百萬台幣	百萬美元	百萬台幣	%	百萬台幣	%	%
1952	0.62	9.7	1.1	17.2	56	980	1	3
1953	2.11	33.0	3.7	57.9	67	1440	2	5
1954	9.91	186.1	2.2	41.3	450	2108	9	23
1955	0.51	12.6	4.6	114.0	11	1565	1	3
1956	4.66	115.5	3.5	86.7	133	2244	5	13
1957	2.40	59.5	1.6	39.6	150	2306	3	8
1958	11.71	290.2	2.5	62.0	468	2676	11	28
1959	3.78	137.5	1.0	36.4	378	3977	3	8
1960	5.77	231.4	15.5	621.6	37	5451	4	10
1961	9.46	379.3	14.3	573.4	66	5761	7	18
1962	8.98	360.1	5.2	208.5	144	6012	6	15
1963	15.23	610.7	18.1	725.8	84	7329	8	20
1964	15.57	624.4	19.9	798.0	78	9056	7	18
1965	10.51	421.5	41.6	1668.2	25	12695	3	8
1966	9.59	384.6	29.3	1174.9	33	15395	3	8
1967	27.87	1117.6	57.0	2285.7	49	18346	6	15
1968	27.89	1118.4	89.9	3605.0	31	22121	5	13
1969	51.51	2065.9	109.4	4386.9	47	25245	8	20
1970	61.93	2483.4	138.9	5569.9	45	28058	9	23
1971	54.50	2183.9	163.0	6536.3	33	34634	6	15
1972	26.40	1057.5	126.7	5080.7	21	42128	3	8
1973	56.30	2145.7	248.9	9483.1	44	63517	3	8
1974	65.20	2840.6	189.4	7206.7	34	88962	3	8
1975	32.40	1232.9	118.2	4497.5	27	84002	1	3
1976	68.20	2596.8	141.5	5384.1	48	88366	3	8
1977	50.20	1911.8	163.9	6236.4	31	105078	2	5
1978	110.80	3994.0	212.9	7675.0	52	135262	3	8
1979	118.60	4279.9	328.8	11863.1	36	184046	2	5
1980	154.30	5564.3	466.0	16804.0	33	233622	2	5
1981	150.30	5707.8	395.8	14996.9	38	257091	2	5
1982	108.00	4316.5	380.0	15184.8	28	238675	2	5
1983	157.40	6345.0	404.5	16309.4	39	245259	3	8
1984	213.90	8452.1	558.7	22079.8	38	276519	3	8
1985	364.50	14542.4	702.5	27959.5	52	251299	6	15
1986	359.10	12767.4	770.4	27387.7	47	282503	5	13

註：① 到達外資之數字來自中央銀行出版之各期國際收支平衡表。

② 核准之外資指純粹國外資本參與投資之部分，通常它只是「聯合冒險」(joint-venture)之一部分根據經濟部投審會官員透露，此處核准之外資包括了外資公司中，母公司或股東私人對該企業之長期貸款，所以就一般固定投資之觀點而言，此列數字高估，而到達率乃被低估。該會估計真實之到達率平均應在 60% 到 70% 之間。

③ 一些自備外匯進口原料機器之投資並不計入核准金額之內，但卻計入中央銀行直接外人投資之統計，故此比率有時超過 100%。

④ 根據 1984 年經濟部投審會之調查，國外資本進占外商總資本的 41.6%。此處假定在 1952-86 這段期間，外資占外商資的 40%，所以外商總資本占民間投資的比率為外資所占比率的 2.5 倍。

資料來源：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台灣貿易與匯率問題研討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1989 年 4 月)，頁 357。

得退稅，擴大了外銷低利貸款的辦理使更多的出口廠商易於獲得低利貸款。另外，又減少了出口管制簡化了出口手續和免除了口港口損⁸²。

以上這些措施都可以說是劃時代的大事。因為從來最困難的事就是改變觀念。當時台灣政府決策人士下定了決心改弦更張，衝破了觀念的束縛，毅然進行了外匯貿易改革方案，才為爾後台灣的經濟貿易莫下了發展的基礎。

⁸² 1958 年以前台灣政府亦曾採取了一些鼓勵出口的措施，例如：1955 年 6 月的「出口貨品退稅條例」；1957 年 7 月臺灣銀行開辦外銷貸款，對出口廠商購買原料及在製造過程中提供短期低利貸款；但對出口廠商的幫助並不很大。

第二節 出口替代時期（1960 年代）

在前期台灣發展進口代替工業戰略僅能節省外匯支出，但不能創造外匯收入，自然不能解決台灣外匯短缺問題。因此，這一時期台灣政府實施由內向型向外向型轉化的發展戰略，即採取出口擴張的貿易政策⁸³，對外貿易的重點工作由消極的進口管制，轉為積極的出口擴張。由於出口需求帶動了生產的大幅增加，使紡織品、塑膠製品、合板、電子等輕工業快速的成長，而若干技術及資本較密集之重工業亦有相當進展，使台灣工業發展趨於多元化。⁸⁴

為了使對外貿易的發展適應這一變化，台灣政府對外貿易政策也作了相應的調整。首先是政府逐採取較為寬鬆之貿易政策，如降低關稅及放寬進口限制措施，改採單一匯率制度，並且讓新台幣對美元貶值，廢除和修訂了若干有關的法令，解除了一些商品的進口管制。其次實行稅損減免（包括關稅、所得稅、營業稅等）和外銷退稅，以增加出口商品的競爭能力。台灣政府還為出口企業提供優惠的出口信貸，加速資金週轉，同時，還建立了出口加工區，以鼓勵和扶持出口。為了縮短進出口貨物通過海關的時間，台灣當局還簡化了一些不合理的手續和關稅規定。另外改革了匯率制度，廢除了複式匯率，實行單一匯率（見表 3-1），並使貨幣貶值 62%，這使出口更為有利，從而奠定了外貿快速發展的基礎。⁸⁵

由於「獎勵投資條例」在 1960 年通過、加工出口區在 1966 年開始運作⁸⁶，以及其他財政、金融和外匯改革，因此直接外來投資在 1960 年代大量成長。台灣政府已在 1960 年特別訂頒「獎勵投資條例」，目的在利用減免稅損等各項獎勵方法，促成外銷產業之快速建立，及外銷業務之早日發展。⁸⁷「獎勵投資條例」所減免的稅損，包括營利事業所得稅、綜合所得稅、營業稅、印花稅、關稅、土地增

⁸³ 出口擴張政策的主要手段，包括放鬆外匯、出口貿易以及外銷所需原料進口的管制，並給予退稅和低利融資的優待。而進口代替政策的主要手段則把關稅保護及進口管制，並以種種優待條件扶持公民營企業，同時嚴格限制影響現存企業的廠商設立（這個限制後來才慢慢放寬）。邢慕寰，《台灣經濟策論》，（台北：三民，1993 年），頁 140。

⁸⁴ 高希均、李誠，《台灣經驗再定位》，（台北：天下文化，1995 年 7 月），頁 168。

⁸⁵ 洪娟，《港台對外貿易事務》，（北京：中國經濟出版，1995 年），頁 66。

⁸⁶ 設立加工出口區的原始構想，來自 1956 年的經濟安定委員會。最後要到 1965 年 1 月真正立法院通過。1966 年 12 月，台灣第一座加工出口區正式在高雄加工出口區成立。高雄加工出口區成立後，申請的廠商絡繹不絕，由於原先廠區已經容納不下，台灣政府於是在 1969 年決定增設兩個加工出口區：楠梓及台中加工出口區。參見：薛琦，《台灣對外貿易發展論文集》，（台北：聯經，1994 年），頁 26-27。

⁸⁷ 武冠雄，《台灣貿易發展經驗》，（台北：智庫文化，1999 年），頁 9。

值稅、證券交易稅、契稅、戶稅、及房損等十種稅損⁸⁸。「獎勵投資條例」對台灣島內投資者提供了廣泛的投資誘因，加上其他的各種改進，形成了一個良好的投資氣候，帶來了相當規模的國外資本。直接外來投資流入占總民間固定投資的年比率，如表 3-2 所示，在 3% 到 9% 之間，可是若考慮外資廠商的全部資本，則其比例在 8% 到 30% 之間。⁸⁹

這些貿易及外匯政策，反而促使島內業者願意致力於開擴國際市場，再加上 1962 年公佈的「技術合作條例」及 1965、1966 年間陸續成立的保稅倉庫與工廠、加工出口區、中小企業輔導工作小組等，配合已經施行的「獎勵投資條例」，帶動了台灣開始發展比較具有利益的勞力密集產業，如紡織、合板、塑膠、水泥、電機、食品加工等產業，憑藉低廉的工資成本，得以迅速打開國外市場。⁹⁰

雖然 1958 年台灣政府改弦更張，決定了發展出口的政策，採取了鼓勵出口的措施。但出口貿易的穩定成長卻直到 1961 年才告開始。1960 年以前的 3 年裏，台灣的出口金額每年只有很少的成長，1958 年是 1 億 5600 萬美元，1959 年是 1 億 5700 萬美元，1960 年是 1 億 6400 萬美元。但 1961 年台灣的出口金額卻一兆而逼近了兩億美元（1 億 9500 萬美元）。自此以後每年都程穩定的高成長。1962 年是 2 億 1800 萬美元，1963 年是 3 億 3200 萬美元，1964 年是 4 億 3300 萬美元，1965 年是 4 億 5000 萬美元，1966 年是 5 億 3600 萬美元，1967 年是 6 億 4100 萬美元，1968 年是 7 億 8900 萬美元。八年間出口金額增加了四倍有餘，平均每年增加的出口金額是 7400 餘萬美元。到 1969 年竟一躍而逾 10 億美元（10 億 4900 萬美元）。⁹¹

出口擴張政策，使台灣主要出口產品由最初的農產品及農產加工品，逐漸轉變為勞力密集的輕工業產品。由於出口擴張政策奏效，再加上世界經濟持續繁榮，使台灣出口貿易呈現快速成長，開創了 1960 至 1970 年代高度經濟成長的時代。

⁸⁸ 公司所得稅五年免稅或在稅務上使用加速折舊法；五年免稅到期後，最高 25% 的公司所得稅上限；機器和設備進口關稅之減免或緩交。

⁸⁹ 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台灣貿易與匯率問題研討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1989 年 4 月），頁 356。

⁹⁰ 高希均、李誠，《台灣經驗再定位》，（台北：天下文化，1995 年 7 月），頁 168。

⁹¹ 武冠雄，《中華民國的對外貿易》，（台北：中正書局，1988 年），頁 38。

第三節 第二次進口替代時期（1970 年代）

進入 1970 年代後，台灣經濟出現兩個值得注意的問題：一是社會基本建設不足，無法配合出口迅速擴張所需，致妨礙經濟進一步發展；另一是勞動供給短缺，工資率上漲，促使生產成本大幅增加。同時，本階段內，兩次石油危機，使台灣島內物價大幅上漲，而且國際經濟衰退，貿易保護主義盛行，台灣出口增加減緩，經濟發展面臨了許多阻力。因此本階段台灣政府發展的政策為「加速經濟結構轉型」與「促進投資」，一方面重視內向與外向發展策略並重，另一方面獎勵出口與滿足島內需要兼顧的策略。一般學者稱之為「第二階段進口替代或出口擴張策略階段」。⁹²

在本階段初期，為健全貿易體系及配合產業升級的目標，台灣政府乃積極推動十項重要經濟建設投資計畫，其中交通運輸及電力等基本建設即佔七項，以克服運輸設備不足與電力供給短缺的問題，一方面以內需之擴大因應石油危機下的出口降低；另三項為一貫作業鋼鐵廠、大造船廠及石化工業，以加速產業結構的轉變。十項建設之後，台灣政府又繼續進行十二建設，涵蓋的範圍擴及至農業與文化建設的層面，為產業結構的轉型建立堅實的基石。⁹³

這一時期台灣對外貿易得到了迅速發展。台灣的出口金額在 1969 年是 10 億 4900 萬美元，但 1970 年已增達 14 億 8100 萬美元，1971 年增至 20 億 6000 萬美元，1972 年再激增至 29 億 8800 萬美元，1973 年更激增至 44 億 8300 萬美元。五年間（1969-1973 年）出口金額增加了 34 億 3400 萬美元，每年平均增加金額達 6 億 8700 萬美元，每年平均增加率高達 41.5%，較同期間自由世界各國出口平均每年增加率 19.5% 高出了一倍有餘。不僅如此，台灣的進出口貿易除了 1964 年曾有一次 500 萬美元的小額出超外，多年來一直是入超。但到了本期間的第二年（1971 年）竟轉為出超。1971 年出超 2 億 1600 萬美元，1972 年出超 4 億 7400 萬美元，1973 年出超再增為 6 億 9100 萬美元。⁹⁴

1974 年起，由於國際石油危機之爆發，石油進口價格猛漲，進口支出迅速增加，使台灣的貿易再度轉為入超。1974 年台灣的出口金額為 56 億 3900 萬美元，

⁹² 黃智輝，《台灣經驗的省思》，（台北：書泉出版，1990 年 5 月），頁 10。

⁹³ 同上：黃智輝，頁 10。

⁹⁴ 武冠雄，《中華民國的對外貿易》，（台北：中正書局，1988 年），頁 40。

雖較上年（1973 年）的出口金額 44 億 8300 萬美元增加了不少；但 1974 年台灣的進口金額增加的更多，1973 年的進口金額為 37 億 7200 萬美元，1974 年的進口金額卻因石油進口價格的大幅上漲增加到了 69 億 6600 萬美元；因而使台灣的貿易再度轉為入超，而且，入超的金額高達 13 億 2700 萬美元。1975 年台灣的貿易入超金額雖大幅縮小到 6 億 4300 萬美元，但同年進出口貿易金額也各較上年的進出口貿易金額縮小。⁹⁵

隨著國際石油危機之發生，台灣的貿易政策亦隨之調整。首先是進一步放寬進口管制，降低關稅稅率。1970 年代以前，台灣一直實行高關稅，1974 年以後有所轉變，逐年降低關稅稅率。1980 年台灣政府修訂海關關稅稅則，將「單一稅則」改為「複式稅則」，對與台灣有互惠待遇的國家和地區（包括美國、日本、南韓、新加坡、香港、歐洲共同體等，共計 100 多個國家和地區）的進口貨物，實行較低的進口稅率。禁止進口和管制進口的貨品逐漸減少，一般均屬於社會治安或衛生和專賣等原因而實行進口管制。⁹⁶

其次，台灣政府基於「穩定中求成長」的原則下，以穩定島內物價為重心，如第一次石油危機發生後，於 1974 年曾實施「穩定當前經濟措施方案」，俟物價平穩後，即採取擴張性的財務政策，以促進經濟復甦。而於第二次石油危機期間，為平穩物價，茲先採取緊縮性的金融政策，以促進經濟早日復甦。⁹⁷此外，引進外資和技術發展工業生產，促進產品的升級換代。為此，台灣政府於 1979 年公佈之「科技發展方案」及多次修改有關獎勵投資和技術合作的條例，次年成立之「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對外來廠商提供高於出口加工區的優惠待遇。同時大力鼓勵企業研究和開發新產品，從而提高出口產品的競爭力。因此，台灣本島工業之逐漸向中、上游產品發展，中間產品、原料及資本材之需要也隨之擴大，島內的技術亦已漸漸養成。為了使進出口廠商適應國際經濟形勢的變化，1979 年，台灣正式建立了外匯市場，採取政府干預下的浮動匯率制度。⁹⁸

第一次石油危機對台灣貿易的不利影響只維持了兩年。世界景氣在 1975 年後

⁹⁵ 同上：武冠雄，頁 40-41。

⁹⁶ 洪娟，《港台對外貿易事務》，（北京：中國經濟出版，1995 年），頁 66。

⁹⁷ 黃智輝，《台灣經驗的省思》，（台北：書泉出版，1990 年 5 月），頁 10。

⁹⁸ 同上：洪娟，頁 66。

期漸次恢復，為台灣的出口貿易帶來了轉機，使台灣的出口貿易在 1976 年獲得了大幅的增加，出口金額由 1975 年的 53 億 0900 萬美元激增至 1976 年的 81 億 6600 萬美元。但進口金額增加的幅度卻遠低於出口金額的增加幅度；1975 年的進口金額為 59 億 5200 萬美元，1976 年僅增加到 75 億 9900 萬美元。於是，台灣的貿易又恢復出超。1976 年台灣的貿易出超是 5 億 6700 萬美元，1977 年增加到 8 億 5000 萬美元，1978 年再激增至 16 億 6000 萬美元，創歷年來出超金額的最高紀錄。1979 年第二次石油危機發生，石油進口支出增加，但台灣由於應付得當，貿易仍有出超，僅出超的金額略為減少。⁹⁹

對外貿易在台灣經濟中已漸成為主導部門，就樣 1960 年代而言，貨物及勞務輸出平均每年占國內生產毛額的 18.74%，而在 1970 年代，則占 44.69%，指明由輸出對經濟成長所作之貢獻。如在前一階段（1960 年代），國內生產毛額的平均成長率為 9.64%，輸出的貢獻為 3.76%，說明國內生產毛額成長率的 39%；當國內生產毛額在此階段（1970 年代）的平均成長率為 9.89%，輸出的貢獻為 6.87%，說明國內生產毛額成長率為 69.5%。（見表 3-3）

表 3-3：對外貿易對經濟成長的貢獻

年別	GDP 平均 成長率	出口			進口		
		占 GDP 百分比	平均 成長率	貢獻(*)	占 GDP 百分比	平均 成長率	貢獻
1961~1970	9.64 (100.00)	18.74	21.78	3.76 (39.05)	22.89	17.14	3.77 (39.13)
1971~1979	9.89 (100.00)	44.69	17.61	6.87 (69.50)	42.58	15.29	5.95 (60.19)
1961~1979	9.76 (100.00)	31.03	19.81	5.24 (53.66)	32.22	16.26	4.80 (49.23)

(*)係出口（或進口）的成長率乘以前期出口（或進口）占國內生產毛額的百分比。

資料來源：薛琦，《台灣對外貿易發展論文集》，（台北：聯經，1994 年），頁 305。

台灣經濟對外貿易的依賴，顯然是日趨增加。如果輸出產生經濟不穩定之假設為真的話，則台灣經濟在樣本期的此階段（1970 年代）要比前一階段（1960 年代）更受輸出波動的影響，因為在此階段，輸出對島內經濟成長之影響較大。

至於輸入對台灣國內生產毛額的貢獻，可由表 3-3 得知。在樣本期的 1960 年

⁹⁹ 武冠雄，《中華民國的對外貿易》，（台北：中正書局，1988 年），頁 41-42。

代，輸入平均占國內生產毛額的 22.9%，其對經濟成長率的貢獻為 3.77%，說明國內生產毛額成長的 39.13%；而在 1970 年代，輸入占國內生產毛額的 42.58%，其對經濟成長的貢獻為 5.95%，說明國內生產毛額成長率為 60.2%。輸入之對台灣經濟之重要性在於原料及機器設備的輸入占總輸入的 94%，而原料與機器設備均為國內生產所必要。邏輯上，對台灣而言，沒有輸出，便無輸出收入；無輸出收入，便無輸入；無輸入，便無足夠的國內生產。作為一個漸趨開放的經濟而言，台灣輸出價格對世界價格並無影響，但進口產品的價格對國內價格通常造成重大的影響，因為它們是生產成本中重要的一部分。¹⁰⁰

¹⁰⁰ 薛琦，《台灣對外貿易發展論文集》，(台北：聯經，1994 年)，頁 305-306。

第四節 經濟自由化時期（1980 年代至今）

1980 年代初期，台灣的貿易順差仍大幅增加，尤其對美貿易更是連年大幅順差，持續的巨額貿易順差迅速累積了龐大的外匯存底，這種貿易上的成果，對充實國家建設具有實質的貢獻。但在國際間新保護主義瀰漫下，美國要求台灣開放市場，形成強大壓力；由於貿易順差快速增加，不僅累積巨額的外匯存底，形成促使新台幣升值及島內通貨膨脹，而且也消弱了台灣出口產業的競爭能力，對金融市場及物價穩定均構成極大威脅。在這些背景因素下，政府乃於 1984 年宣佈採行「自由化、國際化、制度化」的貿易發展政策，以順應貿易局勢的演變。¹⁰¹

（一）自由化方面：自由化之政策，在不違背既定經濟政策和整體經濟利益的大前提下主動大幅地開放島內市場，取消不必要之進口管制，以減少貿易摩擦，並促使島內產業加速升級。台灣政府推動之各項貿易自由化措施如下：

1. 大幅降低關稅：從 1982 年以來，台灣陸續降低關稅達八次之多。降稅項目計有 13、165 項次，免稅項目有 668 項，使台灣關稅的平均名目稅率由 1982 年的 31.04%，逐年降低到目前的 8.89%，平均實質稅率也由 1982 年的 7.61%，逐年降低到 1991 年的 4.97%。
2. 減少非關稅障礙：從 1986 年以來，台灣政府陸續檢討簡化進出口手續及放寬各項貨品進出口管制及簽審規定。到 1992 年初為止，列於台灣進出口貨品分類表的 9、130 項貨品中，管制進口類只占 2.65%，其餘 97.35% 的准許進口貨品中，又有 65.45% 是免除簽發輸入許可證；另一方面，管制出口類則只占 1.15%，其餘 98.85% 的准許出口貨品中，也有 70.35% 是免除簽發輸出許可證。
3. 放寬對社會主義國家或地區的貿易限制：從 1988 年起，台灣當局陸續解除大陸以外社會主義國家或地區的貿易限制。目前只有對古巴的進口仍然採取間接貿易，其餘都已經可以直接貿易。
4. 放寬投資管制措施：包括修訂僑外投資負面列表、簡化外人投資審核手續及核准加工區產品外銷比例等，在 1980 年代，此項措施帶動僑外投資大

¹⁰¹ 高希均、李誠，《台灣經驗再定位》，（台北：天下文化，1995 年 7 月），頁 170-173。

幅成長。此外，台灣政府也降低島內廠商對外投資的限制，使廠商能尋求有利之地區進行海外投資。

(二) 國際化方面：所謂國際化，是以世界觀來發展台灣之經濟；著眼於國際經濟交流，忠實履行國際義務及遵守國際規範，俾對外擴展經貿活動空間及加強經貿合作關係，以提昇台灣國際經貿地位。台灣政府的主要作法包括：

1. 進行經貿擴展計劃：政府於 1989 年間，依不同地區的市場特性，陸續制定「加強對美經貿工作綱領」、「加強對歐經貿工作計劃」、「加強對日經貿工作計劃」、「加強對五大新興發展地區（東南亞、中南美、中東、非洲、東歐）經貿工作計劃」。透過蒐集經貿資料及市場調查、邀訪及組團互訪、舉辦或參加當地商展、開拓市場及進口供應來源、技術合作及研究發展、整合投資力量等各種方式，促進地區貿易之均衡發展，避免台灣的出口市場及進口來源過度倚賴美國、日本。
2. 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活動：為了擴大國際經貿活動空間及因應區域經濟整合發展趨勢，台灣已分別在 1984 年及 1986 年，加入「太平洋盆地經濟理事會」(PBEC) 及「太平洋經濟合作會議」(PECC) 成為會員，又於 1991 年 11 月正式加入「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成為該政府組織之成員。此外，台灣也從 1989 年起，獲邀成為「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 之對話伙伴。台灣於 1990 年正式向關稅暨貿易總協定(GATT) 提出入會申請，並於 1992 年 9 月成為 GATT 觀察員。

(三) 制度化方面：此項工作之主要目的在於健全貿易體制，將台灣貿易措施與方針予以法制化，維持良好之貿易秩序，使貿易自由化及國際化的工作能順利進行。目前已完成修正之貿易法，即為制度化的一例，其主要重點在於：

1. 明白揭示自由貿易的立法原則。以符合國際間貿易自由化的趨勢，並且配合台灣加入國際經貿組織的需要，履行國際貿易的公平原則。
2. 確立貨品可自由輸出入之原則。只有在國際條約、貿易協定或基於國防、治安、文化、衛生、環境與生態保護等情況下，方限制貨品輸出入。
3. 建立進口救濟制度。對於因進口急遽增加而遭受嚴重損害的島內產業，提供適當的救濟措施，以協助業者因應貿易自由化帶來的衝擊。

1980 年代，台灣政府採行「自由化、國際化、制度化」的貿易發展政策，基本上，台灣仍以促進出口為最大目標，並以輸出所獲得外匯，換取機器設備、輸入原材料，發展生產，因此台灣的對外貿易連續發展。

台灣政府鼓勵出口的政策措施主要有和前一時期相同的一些措施，如租稅減免，包括降低關稅和進口原料的貨物稅，豁免營業稅和有關的印花稅等。簡化通關、結匯及退稅手續，建立保稅倉庫和保稅工廠，對核准的進口貨物實行免稅從事改裝、組成、裝配及加工製造等。繼續通過提供資金融通的方式扶植加工出口企業，包括提供出口貸款、工業貸款、外銷貼現、借款原料、工廠融資等，專門設立「中國輸出入銀行」，主要負責對大型機器設備出口進行貸款。鼓勵外商與台商的技术合作，以改進出口商品的品種和質量。設立加工出口區，完善區內的各項服務，吸引外資，發展勞力密集型工業，從而增加出口。加工出口區為區內外銷企業單位提供產銷過程中必須的倉儲、運輸、裝卸、包裝、維修等服務，區內製造和加工的產品外銷時，還可享受免稅優待。另外，台灣官方和半官方機構還採取了許多其他鼓勵出口的措施。這些機構在有關出口檢驗、管理技術、貿易諮詢、市場研究和參加國際展覽會等方面為企業提供幫助。台灣當局採取許多精神獎勵與物質獎勵結合的方法，鼓勵企業合併生產，聯營出口，鼓勵增加產品外銷比例。台灣還以駐外的經濟商務單位和對外貿易發展協會、遠東貿易服務中心的人員為骨幹，在海外建立貿易網點，並鼓勵廠商設立國外代表機構，建立國外貿易網點，以促進外貿發展。台灣對外貿易增長速度極快，一方面得益於台灣當局所制定並不斷修改有利於外貿發展宏觀經濟、貿易政策，另一方面其不斷調整完善的對外貿易管理體制，也對外貿易發展起到了良好的推動作用。¹⁰²

對外貿易一貫是牽引台灣經濟發展的引擎。對外貿易的主軸是對日、美貿易。對日美貿易的特點，是 1950 年代形成的對日出口農產品，進口生產資料，而對美進口援助物資的結構。以後這一結構有所改變，從 1960 年代開始，急速擴大了對美出口工業產品，到 1970 年代，轉變為自日進口生產資料，對美出口工業產品。即在發展期形成了從日本進口生產資料和中間產品，在台灣加工生產後，將產品出口到美國的所謂「三環貿易結構」。在進口方面，集中於日本，最高為 1971 年，其比重達 44.9%，在 1989 年此比重仍達 30.7%；在出口方面，則集中於美國，其

¹⁰² 洪娟，《港台對外貿易事務》，（北京：中國經濟出版，1995 年），頁 67-68。

比重最高時竟達 48.8% (1984 年), 充分顯示, 台灣對外貿易過於依賴美、日兩國。

¹⁰³ 在這一過程中, 台灣的貿易收支形成對日逆差, 對美順差的關係。從整個收支情況看, 過去的逆差基調已從 1970 年代開始向順差基調轉移。到了 1980 年代, 對美順差進一步擴大, 直至達到保有巨額外匯的水平。在對外方面, 台灣是在被編入日美兩國的國際分工體制過程中, 推動出口導向工業化和對外貿易的。工業產品占出口的比例已達 95%, 進出口占國民生產總值比例幾乎達 100% (貿易依賴程度)。¹⁰⁴

台灣對美貿易多年來一直維持巨大順差, 隨而, 導致中美貿易之摩擦。在這種摩擦威脅下, 台灣朝野亦正在致力於外銷市場的分散, 近年來亦頗有成效, 以致對美出口的比重降為 1989 年的 36.2%。分散外銷市場策略, 主要是以歐洲與亞洲為對象, 尤以前者為然, 所以, 自 1986 年至 1989 年, 台灣對歐洲出口年成長率依次為 59.1%、65.2%、25.2% 與 17%; 在此期間, 對亞洲出口年成長率依次為 23.4%、46.4%、31.6% 與 17.5%。¹⁰⁵

顯然可見, 如果沒有出口的發展, 也就沒有台灣經濟的發展, 產品出口的發展完全牽引著台灣經濟的發展。不過, 台灣的出口是以中小企業為基礎而展開的。因此, 在分析台灣經濟發展的承擔者時, 外資雖是一方面, 但更值得注目的是主角是中小企業。為甚麼這麼說呢? 簡單地說, 因為中小企業一直是牽引出口成長的主角。根據統計, 中小企業的產品占出口的三分之二, 中小企業的出口貢獻仍呈現成長的態勢。¹⁰⁶

台灣進出口能夠不斷成長, 經貿結構能夠不斷改進, 貿易餘額能由赤字轉為盈餘, 成功創造了對外貿易發展機會, 以帶動台灣經濟快速成長。那麼, 台灣能夠達到此的成功, 原因在何處呢? 根據江丙坤的研究結果主要歸功於下列因素:¹⁰⁷

¹⁰³ 台灣省政府新聞處,《萬向經濟自由化之路》,(台中:台灣省政府新聞處,1990年10月),頁37。

¹⁰⁴ 隅谷三喜男·劉進慶等,《台灣之經濟--典型 NIES 之成就與問題》,(台北:人間出版社,1995年4月),頁42。

¹⁰⁵ 台灣省政府新聞處,《萬向經濟自由化之路》,(台中:台灣省政府新聞處,1990年10月),頁38。

¹⁰⁶ 出口貢獻方面,台灣中小企業由1986年的11.61%上升至1991年的15.01%。以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而言,中小企業的出口貢獻,1986年為27.91%,1991年為39.16%;塑膠製品業1986年為22.97%,1991年為34.85%。關於台灣中小企業出口和發展的問題,請參見:周添城、林志誠,《台灣中小企業的發展機制》,(台北:聯經,1999年),頁47-96。

¹⁰⁷ 高希均、李誠,《台灣經驗再定位》,(台北:天下文化,1995年7月),頁174-175。

其一，台灣已有良好的經貿政策。在全球經貿體制日益錯綜複雜的環境下，台灣政府利用各種與市場有關的政策工具來追求經貿目標；但隨著經濟迅速成長，台灣政府開始採行自由化、國際化及制度化的政策，逐漸降低對市場機制的干預、以持續經貿成長。台灣政府制定政策的原則，是以問題與市場為導向，尊重市場法則並減少直接干預、適時採行特定的政策，如早期保護政策的成功、財政政策的運用、金融貨幣政策的配合等；因此政策的實用性、時效性及創新，當是導致台灣經貿迅速成長的主因。

其二，台灣有豐富的勞動力及優良的人力素質。台灣經濟發展的初期，各項資本、技術、資源極為貧乏，唯一豐富的資源是數量龐大的勞動力；運用這些豐沛的勞動力，發展具有比較利益的勞力密集產業，為早期經濟起飛的主要因素。再加上台灣推行義務教育，教育普及提高了勞動力的素質，因而奠定日後經貿發展的基礎。

最後是美援運用得當。1950 年至 1965 年間的美援計劃，使台灣電力、工礦、交通、農業及教育方面得到美國協助，為台灣人力資源與發展基本公共設施奠下基礎，同時亦創造了有利的投資環境，吸引國外廠商前來投資，對台灣經貿發展貢獻很多。

總體來看，台灣在近代經濟發展的過程中，從 1950 年代的歡迎外資，但成效不彰，1960 年代外資開始穩定進入台灣，並逐漸以出口為主，到了 1970 年代後期外資占台灣經濟生產的比重達到最高，然後逐漸減少，同時期台灣開始對外投資，趨勢百益明顯。

第五節 台灣與東南亞地區經貿關係的背景因素

台灣在 1980 年代中貿易順差開始大幅增加，帶來新台幣升值的壓力。從 1986 年底到 1989 年新台幣相對美元升值了 50% 以上。在新台幣幣值呈現超強的情況下，再加上在這段期間每年工資上升的幅度都在 10% 或以上，使得台灣以美元計算的工資已不再低廉，也使得台灣失去一項過去很強的競爭優勢——低廉的工資。同時，廠商還要面對廠地成本高且取得困難，加上環保意識抬頭且費用上升，工廠必須投入大量資金解決工廠可能製造的污染等問題。在此情況下，廠商為求生存不外有三種因應方法：(一) 加速生產自動化的步伐，提高勞動生產力，以控制勞動成本，並提高產品品質。(二) 將工廠移到低工資的國家繼續生產。(三) 非法引進外籍勞工。廠商最常採用的方法是前二種。對採取第二種方法的廠商，就是近年來大量向外投資的廠商，尤其是過去屬於勞力密集出口為主的台灣島內廠商，其中又有為數眾多的中小企業都紛紛轉赴國外投資。¹⁰⁸ 東協國家天然資源豐富、勞工相對低廉，且市場廣大，因此吸引許多台商前往投資¹⁰⁹。

台灣島內許多產業的大公司，像水泥、塑膠、紡織、成衣、食品、造紙，以及機械與電子業等都有了對外投資。投資的目的不外是：(一) 開拓當地市場。(二) 利用當地的勞工從事加工出口，以避開歐美等國對台灣出口的設限。(三) 利用當地豐富的原料，或價廉的能源價格。(四) 取得當地的科技。台灣的產業幾乎除了汽車裝配業外，絕大部分產業的發展都與出口有關，只是程度深淺而已。因此，對外投資可以看成是台灣經濟活動的延伸，是台灣企業成長，走向國際化必經的過程。¹¹⁰

台灣的對外投資從 1960 年代開始向東南亞尋找新的生產據點，希望利用東南亞當地成本低廉的勞動力，以重新再造台灣勞力密集產業的第二春，也因此更進一步帶動產業分工，配合各地比較利益的差異性，達到國際分工、提高

¹⁰⁸ 梁國樹，《台灣經濟發展論文集》，(台北：時報文化，1994 年)，頁 315-316。

¹⁰⁹ 東南亞是世界上物產和自然源量豐富的地區之一。在高原地區有茂密的森林，盛產柚木、楠木、紫彈木、紫檀木、鐵木、烏木等名貴木材。在熱帶雨林地區生產各種熱帶經濟作物。橡膠、椰子、金雞納霜、馬尼拉麻、胡椒的產量占世界產量的 90% 左右。其他經濟作物如棕櫚、茶葉、木棉、甘蔗、香料、咖啡，也在世界總產量中占有重要地位。此外，作為主要農產品的大米，亦是東南亞，特別是泰國、越南的重要出口品。東南亞的礦產資源種類繁多，儲量豐富。其中，錫、鎢、鉛、銅、鉻、鐵、石油、寶石最為著名。張錫鎮，《東南亞政府與政治》，(台北：揚智文化，1999 年)，頁 3。

¹¹⁰ 同上：梁國樹，頁 315。

競爭利的目的¹¹¹。

在當前所有東南亞國家都與中國大陸有正式外交關係的情勢下，台灣只能發展民間外交與實質經貿關係，主要的策略是與東南亞各國發展實質的互補功能，高科技的產業合作，以及雙邊或多邊跨國企業的人才交流。¹¹²

壹、台灣與東南亞國家的經貿關係（1950-1975 年）

在 1976 年以前，台灣與東南亞地區的貿易關係主要是指當時「東南亞國家協會」（東協）的五個國家，即新加坡、印尼、菲律賓、泰國、及馬來西亞。由表 3-4 可以發現台灣與東南亞的貿易關係有二個特點。首先，台灣與東南亞五個國家的貿易關係是相當有利的，因為台灣除了在 1974 年是呈現貿易赤字外，在其餘的年代都是盈餘的。在 1962 年時，台灣對東南亞五國的貿易順差是 8.9 百萬美元，可是在 1975 年的雙邊貿易，台灣對東南亞五國的出超額卻高達 1 億 4700 萬美元。此外，表 3-4 亦顯示台灣與東南亞五國的貿易成長幅度相當迅速，雙邊的貿易額在 1962 年時，只有 3900 萬美元；可是在 1975 年時，雙邊貿易額卻已高達 8 億 7700 萬美元。在這十多年期間，雙邊貿易額成長了 22 倍，其幅度真是不可謂不大。（參見表 3-4）

表 3-4：台灣與東南亞五國的貿易額
（1962-1975 年）

（單位：百萬美元）

年代	台灣自五國的進口	台灣出口到五國	雙邊貿易總額	順差/逆差
1962	15.1	24.0	39.1	8.9
1965	27.7	37.5	65.2	9.8
1968	64.0	79.3	143.3	15.3
1970	108.0	121.9	230.1	13.7
1973	301.9	371.5	673.4	69.6
1974	539.6	436.1	975.7	- 103.4
1975	365.0	512.0	877.0	147.0

註：東南亞五國係指泰國、印尼、新加坡、菲律賓及馬來西亞。

資料來源：財政部統計局，《中華民國進出口統計報表》，（台北：中華民國財政部，各期的統計報表）。轉引自：顧長永，《台灣與東南亞的政治經濟關係：互賴發展的順境與逆境》，（台北：風雲論壇出版社，2000 年 7 月），頁 144。

台灣與東南亞的投資關係可以從二個面向來分析，一為台灣對東南亞國家的投資，另一為東南亞國家對台灣的投資。首先，就台灣對東南亞國家的投資而言，

¹¹¹ 傅清萍，台灣征戰馬、越市場的開拓歷程，《台灣經濟研究月刊》，第 22 卷第 2 期，（1999 年 2 月），頁 46。

¹¹² 彭百顯主編，《南向政策與台灣經濟未來》，（財團法人新社會基金會出版社，1995 年 2 月），頁 20。

由於台灣在 1950 年代期間的經濟力相當薄弱，較無向外投資的能力，因此自 1959 年起，台灣的對外投資才開始逐漸發展。自 1959 年至 1975 年期間，台灣對東南亞的投資以泰國最多（累計金額是 436 萬美元），其次是新加坡（326 萬美金）、印尼（242 萬美金）、越南（143 萬美金）、菲律賓（125 萬美金）及馬來西亞（119 萬美金）。至於東南亞國家對台灣的投資而言，其金額就比台灣對東南亞的投資要高出許多。（參見表 3-5）

**表 3-5：東南亞五國華僑對台灣的投資
(1953-1975 年)**

(單位：美金千元)

年代	新加坡	菲律賓	印尼	泰國	馬來西亞	越南
1953	-	302	-	369	187	-
1955	-	-	5	-	-	-
1960	-	-	109	51	-	-
1962	-	344	-	-	-	-
1965	38	2,138	-	-	1,094	10
1968	196	10,550	16	220		98
1970	-	7,747	-	511	11,294	50
1973	8,655	6,392	1,584	419	40	1,130
1974	3,537	14,172	1,934	109	1,570	260
1975	6,798	5,996	55	211		515
合計	20,695	95,385	4,042	6,240	20,672	3,093

註：(1) 合計係指 1953 年至 1975 年累進的投資金額。

(2) 本表係採不定的間隔年代，並未將每一年的資料列入。

資料來源：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華僑及外國人投資、技術合作、對外投資、對外技術合作，對大陸間接投資統計年報》，(台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1992 年 12 月)，頁 11-12。轉引自：顧長永，《台灣與東南亞的政治經濟關係：互賴發展的順境與逆境》，(台北：風雲論壇出版社，2000 年 7 月)，頁 152。

從上面的表格來看，到台灣投資金額最多的是菲律賓的 9500 萬美元，其次是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及印尼。若與台灣對東南亞國家投資相比，就發現台灣到菲律賓的投資金額，在相同期間之內，卻是六國當中幾乎是最少的。同時，東南亞的華僑早於 1953 年就到台灣來投資，而台灣商人是直到 1959 年才前往東南亞投資。東南亞華僑到台灣的投資金額，亦遠比台灣到東南亞投資的金額高出許多。並且，越南華僑是最為特殊的，在 1975 年之前，越南與台灣有維持經濟關係，不僅台灣有企業到越南投資，越南的華僑到台灣亦有相當多的投資。越南華僑在 1975 年以前對台灣的投資累計金額（約 309 萬美元）遠遠超過同一時期台灣對越南的投資（143 萬美元）。但是，自從 1975 年之後，越南與台灣的經濟關係即

全面中斷，一直到 1989 年雙方才恢復經貿關係。¹¹³

貳、台灣與東南亞國家的經貿關係（1976-1987 年）

台灣與東南亞的貿易關係在 1976 年至 1987 年期間，呈現大幅度的成長，不論是貿易總額或是與各國的雙邊貿易，都比前一時期要高出許多。

表 3-6：台灣與東南亞七國的貿易額
（1976-1987 年）

（單位：百萬美元）

年代	進口	出口	雙邊貿易額	順差/逆差
1976	591.51	658.36	1,172.87	138.85
1977	738.48	734.04	1,472.52	- 4.40
1978	822.40	913.41	1,735.81	91.01
1979	1,201.55	1,229.37	2,430.92	27.82
1980	1,479.48	1,483.23	2,962.71	113.49
1981	1,369.74	1,592.60	2,962.34	222.86
1982	1,086.60	1,533.70	2,620.30	447.10
1983	972.23	1,969.21	2,941.44	996.98
1984	1,273.23	2,119.22	3,392.53	845.91
1985	1,257.38	2,045.32	3,302.70	787.94
1986	1,275.91	2,324.04	3,599.95	1,048.13
1987	1,819.63	3,193.98	5,013.61	1,734.35

註：東南亞五國係指泰國、印尼、新加坡、菲律賓、馬來西亞、汶萊及緬甸。

資料來源：財政部統計處，《中華民國台灣地區進出口統計月報》，（台北：財政部統計處，1988 年 12 月），頁 13-22。轉引自：顧長永，《台灣與東南亞的政治經濟關係：互賴發展的順境與逆境》，（台北：風雲論壇出版社，2000 年 7 月），頁 161。

綜合而論，可以發現台灣與東南亞的貿易關係，在此期間之內，有下列六項特點。¹¹⁴ 第一，台灣與東南亞的貿易額大幅度的增加。從 1976 年的 11 億 7200 萬美元，增加到 1987 年的 50 多億美元。由此可見，台灣與東南亞的雙邊貿易在 1980 年代愈來愈密切，不僅貿易額增加，而且與台灣貿易的國家也由原來的五個國家增加到這一時期的七個國家，新增加的二個國家是汶萊及緬甸。

第二，台灣與東南亞國家的貿易對台灣較有利，因為除 1977 年台灣是有逆差之外，其餘的 11 年期間，台灣都享有貿易的順差，而且其金額有愈來愈大的現象。

第三，新加坡是台灣在東南亞的最大貿易國家，其與台灣的貿易總額高居東

¹¹³ 顧長永，《台灣與東南亞的政治經濟關係：互賴發展的順境與逆境》，（台北：風雲論壇出版社，2000 年 7 月），頁 153-154。

¹¹⁴ 顧長永，《台灣與東南亞的政治經濟關係：互賴發展的順境與逆境》，（台北：風雲論壇出版社，2000 年 7 月），頁 160-170。

南亞國家首位。其次是台灣與馬來西亞的雙邊貿易，再其次就是印尼。台灣與其他東南亞國家的貿易則是緩慢但穩定的成長。

第四，台灣與東南亞各國的貿易，有三個是順差國家：新加坡、泰國、及菲律賓。換句話說，台灣每年與這三個國家的貿易，都是出口大於進口，其中新加坡為最。新加坡不僅是台灣在東南亞地區的最大貿易國，而且是台灣在此地區的最大貿易順差國家，而且金額有很龐大。從 1976 年的 1 億 7500 萬美元，擴大到 1987 年的 8 億 2800 萬美元。

第五，台灣與東南亞的馬來西亞、印尼、汶萊、及緬甸的貿易是逆差的，即台灣自這些國家的進口產品大於台灣產品出口到這些國家，其主要原因是台灣自這些國家大量進口石油、橡膠、及木材等初級原料。

第六，越南、寮國、及柬埔寨在這段時期之內，並沒有與台灣有貿易的紀錄，其主要原因就是與此三個國家的政治因素有關。因此在這段期間，這三個國家與台灣沒有任何的貿易及投資關係。不過，越南、寮國、及柬埔寨分別於 1980 年代後期實施改革開放的政策，開始與西方國家接觸。台灣也自 1990 年起與這三個國家開始恢復貿易及投資關係。

在這段時期（1976 年至 1987 年）台灣在東南亞的最大投資對象是印尼，總投資額高達 2600 萬美元，其次是泰國的 1600 萬美元，接著台灣對菲律賓投資金額為 1200 萬美元，馬來西亞為 1100 萬美元，台灣在東南亞投資最少的是新加坡，投資額是 700 萬美元。不過，值得注意的是，台灣對印尼的投資顯然比前一時期（1958-1975 年）要高出許多。（參見表 3-7）

台灣自 1983 年起對東南亞的投資，開始有顯著的增加。除了印尼在當年沒有吸收台灣的資金外¹¹⁵，其餘的四個國家都吸收了台灣相當的投資金額，其中又以泰國及馬來西亞最為特殊。就泰國而言，在 1976 年至 1982 年期間，台商前往泰國的投資並不多，大都是屬於小額的投資；在 1980 年及 1981 年分別只有 2 萬美元及 7 萬美元的台灣投資。但在 1983 年時，台灣在泰國的投資卻高達 176 萬美元。

¹¹⁵ 印尼在 1982 年時曾發生嚴重的排日及排華事件，因而影響台灣在印尼的投資。

馬來西亞亦是如此，台灣在 1983 年時核准 300 萬美元。因此，1983 年應該是台灣對東南亞投資的一個轉捩點。¹¹⁶

**表 3-7：台灣對東南亞五國的投資
(1976-1987 年)**

(單位：美金千元)

年代	新加坡	菲律賓	印尼	泰國	馬來西亞	對外投資總額
1976	-	24	1,926	-	300	4,460
1977	331	9,280	784	100	622	13,789
1978	409	-	-	238	-	5,196
1979	300	-	3,700	145	971	9,364
1980	2,794	-	120	20	-	42,105
1981	736	-	1,960	72	-	10,764
1982	96	-	8,960	-	-	11,632
1983	909	250	-	1,764	3,000	10,563
1984	209	-	4,900	200	1,216	39,263
1985	253	-	1,000	2,609	-	41,334
1986	434	71	1,780	5,810	-	56,911
1987	1,301	2,640	950	5,360	5,831	102,751
合計	7,112	12,265	26,080	16,324	11,940	

資料來源：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華僑及外國人投資、技術合作、對外投資、對外技術合作，對大陸間接投資統計年報》，(台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1992 年 12 月)，頁 51-52。轉引自：顧長永，《台灣與東南亞的政治經濟關係：互賴發展的順境與逆境》，(台北：風雲論壇出版社，2000 年 7 月)，頁 172。

至於台灣對越南投資的情況，台灣在這段時間之內，對越南沒有任何的投資。在 1975 年以前，台灣與越南（當時的南越）仍維持有正常經濟關係，因此台灣對越南仍有投資。但自從越南於 1975 年 4 月越南共產黨統一全國之後，台灣與越南中止所有的經濟政治關係，因此即便台灣在此一時期逐漸增加對東南亞其他國家的投資關係，但卻對越南沒有任何的投資。¹¹⁷

參、台灣與東南亞國家的經貿關係（1988 年以來）

台灣與東南亞的貿易關係在 1988 年至 1997 年期間，其成長的速度是相當驚人的。由表 3-8 可看出，雙方的總貿易額快速的成長。由 1988 年的 70 億美元，增加到 1992 年的 147 億美元，及 1997 年的 296 億美元。在這十年期間，台灣與東南亞的雙

¹¹⁶ 顧長永，《台灣與東南亞的政治經濟關係：互賴發展的順境與逆境》，(台北：風雲論壇出版社，2000 年 7 月)，頁 173。

¹¹⁷ 顧長永，《台灣與東南亞的政治經濟關係：互賴發展的順境與逆境》，(台北：風雲論壇出版社，2000 年 7 月)，頁 171。

邊貿易成長四倍，其速度真是驚人。事實上，台灣與東南亞的貿易額自 1960 年以來，大都是以相當高的速度成長，並未受到雙邊政治關係改變的影響。（參見表 3-8）

**表 3-8：台灣與東南亞的貿易總額
(1988-2000 年)**

(單位：百萬美元)

年代	進口	出口	雙邊貿易額	順差/逆差
1988	2,948.28	4,125.51	7,073.79	1,177.23
1989	3,233.15	5,505.00	8,738.15	2,271.85
1990	3,808.75	6,853.54	10,662.29	3,044.79
1991	5,073.07	7,529.78	12,602.85	2,456.71
1992	6,292.28	8,447.76	14,740.04	2,155.48
1993	7,024.49	9,415.52	16,440.01	2,391.03
1994	8,775.54	11,646.97	20,422.51	2,871.43
1995	10,584.76	14,969.64	25,554.40	4,384.88
1996	11,248.39	15,464.31	26,712.70	4,215.92
1997	13,396.89	15,272.16	29,673.05	2,875.27
1998	12,650.40	11,869.79	24,520.19	-780.61
1999	14,477.63	14,292.59	28,770.22	-185.04
2000	20,230.77	18,477.88	38,708.65	-1,752.89

註：(1) 東南亞國協包括 10 個國家。

(2) 三年 (1998、1999 及 2000 年) 的數據來自：《國際貿易局 - 經貿資訊網》，
http://cus.trade.gov.tw/cgi-bin/pbisa60.dll/customs/uo_o_roc/of_o_fsr10_report?

資料來源：財政部統計處，《中華民國台灣地區進出口統計月報》，(台北：財政部統計處，1998 年 1 月)。轉引自：顧長永，《台灣與東南亞的政治經濟關係：互賴發展的順境與逆境》，(台北：風雲論壇出版社，2000 年 7 月)，頁 189。

台灣與東南亞國家的整體貿易，台灣一直都享有貿易順差，而且其金額亦大都是逐年擴大(如表 3-8)，台灣在 1988 年所享有的貿易順差是 11 億美元，在 1992 年享有的貿易順差是 21 億美元，在 1995 年台灣所享有貿易順差卻已高達 43 億美元。台灣對東南亞國家所享有的貿易順差現象由來已久，早在 1960 年當台灣與東南亞開始有正式貿易的統計資料時，台灣就開始享有貿易順差，而且其順差金額隨著時間而逐年擴大。但從 1997 年之後台灣與東南亞的貿易順差有下降的現象，到 1998 年台灣與東南亞的貿易已呈現逆差，特別是在 2000 年台灣的逆差高達 17 億美元。發生此逆差的現象，有可能台灣與東南亞經貿關係被受到 1997 年的東南亞金融危機之影響，亦有可能近幾年來受到台灣經濟不景氣的影響。不過，台灣與東南亞的經貿關係從總金額來看還是連續成長，在 2000 年雙方貿易總額已達 387 億美元。(參見表 3-8)

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印尼、及菲律賓是台灣在東南亞的五大貿易伙伴

國家，其中新加坡更是自 1976 年以來，即一直都是台灣在東南亞的最大貿易國。台灣與新加坡的雙邊貿易額從 1988 年的 24 億美元，增加到 1992 年的 42 億美元，而 1997 年的雙邊貿易額已超過 80 億美元，遠遠超過台灣與其他東南亞國家的雙邊貿易額。¹¹⁸ 台灣對新加坡、泰國及菲律賓都是享有貿易順差，反而對印尼、馬來西亞及汶萊都是貿易逆差。¹¹⁹

至於台灣與東南亞的投資關係從 1988 年以來，亦發生重大的變化。這是台灣與東南亞整體經濟關係的一部分。台灣與東南亞的整體經濟關係在這十多年期間有顯著的增進，投資關係比前期更加的密切。以新加坡為例，台灣在前一時期的總投資金額是 700 萬美元，可是在這一時期之內（1988-1997 年），台灣對新加坡的總投資金額卻超過 6.7 億美元。台灣在菲律賓的投資累計金額（1976-1987 年）是 120 萬美元，可是在 1988 年至 1997 年期間投資金額卻超過 4.8 億美元；同樣，台灣在前期對印尼的投資金額為 2600 萬美元，就到這段期間（1988-1997 年）投資金額已高達 4.8 億美元；台灣對泰國的投資金額（1988-1997 年）卻超過 7 億美元（前期為 1600 萬美元）；台灣在馬來西亞投資金額特別高已超過 13 億美元（1988-1997 年），而在前期（1976-1987 年）只是 1200 萬美元。¹²⁰

自 1988 年起越南、寮國及柬埔寨開始與台灣恢復雙邊貿易關係。其中越南與台灣的經貿關係發展最為迅速¹²¹。台灣對越南的投資雖從 1989 年才開始，可是在 12 年期間（1989-2000 年）的投資金額，卻已累計高達超過 51 億美元。並且，台灣在越南的最大投資國家與地區中排名第二，只次於新加坡。台商在越南進行投資活動中，總是得以越南政府看好。¹²²

總體而論，台灣從 1960 年代已開始前往東南亞國家進行經貿關係，可是要到 1980 年代起台灣與東南亞的經貿關係才開始高度成長。在此背景中，雖台灣比較晚來越南（1989 年才開始），可是台灣與越南經貿關係愈來愈密切，而且貿易金額不斷成長。因為台灣與越南經貿關係為本研究的主軸，本文在第五章將詳細分析，在此不贅述。

¹¹⁸ 顧長永，《台灣與東南亞的政治經濟關係：互賴發展的順境與逆境》，（台北：風雲論壇出版社，2000 年 7 月），頁 189。

¹¹⁹ 同上：顧長永，頁 190-191。

¹²⁰ 同上：顧長永，頁 195。

¹²¹ 關於越南與台灣經貿關係詳細請看本文第五章。

¹²² 數據來自越南計劃暨投資部的統計。